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5樓
承辦人：行政助理 詹寓安
電話：3322101#7593
電子信箱：8002039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9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5004727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50047277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50047277_ATTACH2.jpg)

主旨：函轉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15年C類無形文化資產補助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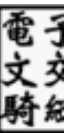
「115年北管後場伴奏暑期研習營」相關資訊，請鼓勵貴校教師、員工及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15年5月20日文資傳字第115300540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北管戲曲於98年經文化部登錄為重要傳統表演藝術，旨揭研習營為本局115年C類無形文化資產補助案。研習營將教授北管兩大音樂系統（西皮、福路）不同戲齣之伴奏方法，藉以培養北管戲曲觀眾群，並落實北管戲曲之傳承及保存。完成課程之學員可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。
- 三、研習營活動訊息如下：

(一)上課日期：

- 1、第一梯次：115年7月2日至7月5日，9時至16時30分。
- 2、第二梯次：115年7月16日至7月19日，9時至16時30分。



(二)上課地點：漢陽北管劇團戲館（宜蘭縣頭城鎮青雲路二段201號）。

(三)報名時間：115年5月20日至6月25日下午5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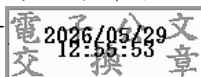
(四)報名方式：將報名表郵寄至sheujinlian@gmail.com。

四、本案詳細課程內容及報名辦法請參閱簡章，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聯絡人許小姐，電話：0927-801-783。

五、檢附研習簡章及報名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